关于转发省安委办《道路交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同类型典型问题汇总》的通知

陕交安委办〔2025〕15号

各市交安委，省交安委各成员单位:

根据国务院安委会《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》工作要求，省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专班办公室对2024年以来“全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信息系统”中录入的各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进行对比分析，归纳了道路交通领域同类型典型问题的主要表现，并提出工作建议。现将文件转发你们，请各地各部门结合工作实际，按照工作职责，认真开展问题整改，切实抓好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各项工作，遏制同类型重大事故隐患增量，确保全省道路交通领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。

一、存在典型问题

(一)安全管理责任问题

1.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。部分企业缺少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及隐患排查治理制度，未制定车辆动态监控、危险货物运输装卸等关键环节操作规程，安全管理无章可循。

2.安全生产保障不到位。企业经营许可证过期及未按规定备案的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。企业负责人无安全考核资格证书，未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。

3.安全生产责任制不落实。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、未按规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责任压力未有效传导至一线。

(二)交通安全设施问题

1.高风险路段防护不足。临崖、高边坡等重点路段的交通安全设施不完善，部分山区道路路段防撞护栏缺失或锈蚀变形，部分急弯陡坡处未设置波形梁护栏，事故易发路段指示标识不齐全。

2.施工区域隔离失效。公路养护、改扩建施工现场未按规范设置硬质隔离围挡，夜间反光标识缺失，警示灯不亮，可能导致车辆误入施工区域引发事故。

3.场站设施隐患突出。客运站、货运枢纽内人车分流标识不清，危化品运输车辆专用停车区未设置物理隔离，普通货物与危化品混存混放。驾驶员区域防护设施缺失。城市公共汽车车辆驾驶区域未安装安全防护隔离设施。

(三)车辆及设备管理漏洞

1.车辆维护检测漏洞。部分客运、危运车辆未按照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执行检验检测频次。

2.关键部件维护缺失。制动、灯光、轮胎等关键部件缺损，仍违规上路运营。

3.技术档案管理混乱。车辆维护记录、检测报告与实际情况不符。

4.人为干扰监控功能。危运车、重型货车故意拔除GPS电源线、遮挡摄像头或安装信号屏蔽装置，导致动态监控数据未实时传输至监控平台，隐患处置滞后。

(四)从业人员存在问题

1.企业管理人员资质缺失。部分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未取得安全考核资格证书，对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掌握不熟练。

2.从业人员未参加培训考核。在职危运驾驶员、押运员无岗前安全教育培训、考核记录，即上岗操作。

3.超速与疲劳驾驶叠加。危运车、重型货车频繁超速行驶,连续驾驶超4小时未强制休息的疲劳驾驶行为时有发生，两者叠加更容易发生事故。

二、工作建议

(一)“人”的方面，要常态化开展严管执法，严查“三超一疲劳”、酒醉驾、无牌无证等违法违规行为，针对不同群众抓好“文明交通、安全出行”宣传教育，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交通安全劝导管理和源头治理。

(二)“车”的方面，要把好机动车上路源头关，严查严管“两客一危”车辆、超载车辆、非法改装车辆和重型货车、工程运输车、农村面包车以及“黑车”，加强对建设物料、运输场站等重点货运单位的源头装载专项治理，对易肇事肇祸重点车辆建立信息档案。

(三)“路”的方面，要加大重点时段和事故多发路段的巡查管控，对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，以及易塌方、水毁等路段，开展安全隐患全面排查，及时发现解决问题。

(四)“企”的方面，要加强对客货运公司、公共汽车公司、危险品运输企业安全检查，督促企业加强驾驶人日常教育管理，严格落实驾驶人员岗前检查和定期筛查的长效机制。

(五)“天气”方面，要紧盯高温、强降雨等极端天气，对事故多发等复杂路段，提前制定措施，提高路面见警率，及时启动应急联动工作机制，努力防范遏制较大事故。